

YY'S 有益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YEOU YIH STEEL CO., LTD.

道德行為準則

中華民國 104 年 03 月 17 日

YYS 有益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YEOU YIH STEEL CO., LTD.

發行日期	094/03/22	道德行為準則	規章編號	A011
修改日期	104/03/17		頁 次	1

第一條：(訂定目的及依據)

為導引本公司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包括總經理及相當等級者、副總經理及相當等級者、協理及相當等級者、財務部門主管、會計部門主管、以及其他有為公司管理事務及簽名權利之人）之行為符合道德標準，並使公司之利害關係人更加瞭解公司道德標準，爰參照上市上櫃公司訂定道德行為準則作為本準則訂定之依據，以資遵循。

第二條：(涵括之內容)

本公司考量其個別狀況與需要所訂定之道德行為準則，至少應包括下列八項內容：

一、防止利益衝突：

個人利益介入或可能介入公司整體利益時即產生利害衝突，例如，當公司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無法以客觀及有效率的方式處理公務時，或是基於其在公司擔任之職位而使得其自身、配偶、父母、子女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獲致不當利益。公司應特別注意與前述人員所屬之關係企業資金貸與或為其提供保證、重大資產交易、進（銷）貨往來之情事。公司應該制定防止利益衝突之政策，並提供適當管道供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主動說明其與公司有無潛在之利益衝突。

二、避免圖私利之機會：

公司應避免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為下列事項：

- (1)透過使用公司財產、資訊或藉由職務之便而有圖私利之機會。
- (2)透過使用公司財產、資訊或藉由職務之便以獲取私利。
- (3)與公司競爭。當公司有獲利機會時，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有責任增加公司所能獲取之正當合法利益。

三、保密責任：

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對於公司本身或其進（銷）貨客戶之資訊，除經授權或法律規定公開外，應負有保密義務。應保密的資訊包括所有可能被競爭對手利用或洩漏之後對公司或客戶有損害之未公開資訊。

四、公平交易：

YYS 有益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YEOU YIH STEEL CO., LTD.

發行日期	094/03/22	道德行為準則	規章編號	A011
修改日期	104/03/17		頁 次	2

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應公平對待公司進（銷）貨客戶、競爭對手及員工，不得透過操縱、隱匿、濫用其基於職務所獲悉之資訊、對重要事項做不實陳述或其他不公平之交易方式而獲取不當利益。

五、保護並適當使用公司資產：

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均有責任保護公司資產，並確保其能有效合法地使用於公務上，若被偷竊、疏忽或浪費均會直接影響到公司之獲利能力。

六、遵循法令規章：

公司應加強證券交易法及其他法令規章之遵循。

七、鼓勵呈報任何非法或違反道德行為準則之行為：

公司內部應加強宣導道德觀念，並鼓勵員工於懷疑或發現有違反法令規章或道德行為準則之行為時，向監察人、經理人、內部稽核主管或其他適當人員呈報。為了鼓勵員工呈報違法情事，公司應訂定具體檢舉制度，並讓員工知悉公司將盡全力保護呈報者的安全，使其免於遭受報復。

提報違反者屬經理人（含）以下者，逐級呈報至董事長簽核，經確認違反無誤後，依工作規則及相關規定懲戒處分，情節重大者則再提報董事會審議；提報違反者屬董事及監察人者一律提報至董事會審議。

董事會懲戒決議時需經董事三分之二出席（扣除違反人數計算），出席委員半數通過。

任何人以善意提報上述不當之行為，不會遭受任何形式的報復、威脅或騷擾。如認為其因上述行為而遭受報復、威脅或騷擾時，得依提報違反之方式處理。

八、懲戒措施：

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有違反道德行為準則之情形時，公司應依據其於道德行為準則訂定之懲戒措施處理之，且即時於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違反道德行為準則人員之違反日期、違反事由、違反準則及處理情形等資訊。公司並應制定相關申訴制度，提供違反道德行為準則者救濟之途徑。

YY'S 有益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YEOU YIH STEEL CO., LTD.

發行日期	094/03/22	道德行為準則	規章編號	A011
修改日期	104/03/17		頁 次	3

第三條：(豁免適用之程序)

本公司豁免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遵循公司之道德行為準則，必須經由董事會決議通過，且即時於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董事會通過豁免之日期、獨立董事之反對或保留意見、豁免適用之期間、豁免適用之原因及豁免適用之準則等資訊，俾利股東評估董事會所為之決議是否適當，以抑制任意或可疑的豁免遵循準則之情形發生，並確保任何豁免遵循準則之情形均有適當的控管機制，以保護公司。

第四條：(揭露方式)

本公司應於公司網站、年報、公開說明書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所訂定之道德行為準則，修正時亦同。

第五條：(施行)

本公司之道德行為準則經董事會通過後施行，並送各監察人及提報股東會，修正時亦同。

第六條：(制修定日期)

- 一、本準則訂定於 094 年 03 月 22 日。
- 二、第一次修定於 104 年 03 月 17 日。

YY'S 有益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YEOU YIH STEEL CO., LTD.

發行日期	094/03/22	道德行為準則	規章編號	A011
修改日期	104/03/17		頁 次	4

修正條文前後對照表

修正後	修正前	修正原因
<p>第一條：(訂定目的及依據)</p> <p>為導引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包括總經理及相當等級者、副總經理及相當等級者、協理及相當等級者、財務部門主管、會計部門主管、以及其他有為公司管理事務及簽名權利之人)及員工之行為符合道德標準，並使公司之利害關係人更加瞭解公司道德標準，爰參照上市上櫃公司訂定道德行為準則作為本準則訂定之依據，以資遵循。</p>	<p>第一條：訂定目的及依據</p> <p>為導引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包括總經理及相當等級者、副總經理及相當等級者、協理及相當等級者、財務部門主管、會計部門主管、以及其他有為公司管理事務及簽名權利之人)及員工之行為符合道德標準，並使公司之利害關係人更加瞭解公司道德標準，爰訂定本準則，以資遵循。</p>	<p>本準則訂定之參考依據，同時將員工行為納入考量。</p>
<p>第二條：(涵括之內容)</p> <p>本公司考量其個別狀況與需要所訂定之道德行為準則，至少應包括下列八項內容：</p> <p>一、防止利益衝突：</p> <p>個人利益介入或可能介入公司整體利益時即產生利害衝突，例如，當公司董事、監察人、經理人或員工無法以客觀及有效率的方式處理公務時，或是基於其在公司擔任之職位而使得其自身、配偶、父母、子女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獲致不當利益。公司應特別注意與前述人員所屬之關係企業資金貸與或為其提供保證、重大資產交易、進(銷)貨往來之情事。</p> <p>公司應該制定防止利益衝突之政策，並提供適當管道供董事、監察人、經理人或員工主動說明其與公司有無潛在之利益衝突。</p>	<p>第二條：(涵括之內容)</p> <p>本公司訂定之道德行為準則，包括下列內容：</p> <p>(一)防止利益衝突：</p> <p>個人利益介入或可能介入公司整體利益時即產生利害衝突，例如，當公司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無法以客觀及有效率的方式處理公務時，或是基於其在公司擔任之職位而使得其自身、配偶、父母、子女或三親等以內之親屬獲致不當利益。公司應特別注意與前述人員所屬之關係企業資金貸與或為其提供保證、重大資產交易、進(銷)貨往來之情事。</p> <p>本公司應該制定防止利益衝突之政策，並提供適當管道供董事、監察人、經理人主動說明其與公司有無潛在之利益衝突。</p>	<p>一、參酌證券交易法第二十六條之三第三項及本公司「有價證券上市審查準則補充規定」第十七條第一項第三款有關董事間、監察人間或監察人與董事間之獨立性認定標準，爰修正修正第二條(一)之親等規定。</p> <p>二、配合「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二十三條規定「上市上櫃公司應訂定具體檢舉制度」，修正第二條(七)之文字。</p> <p>三、配合個人資料保護</p>

YY'S 有益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YEOU YIH STEEL CO., LTD.

發行日期	094/03/22	道德行為準則	規章編號	A011
修改日期	104/03/17		頁 次	5

<p>利益衝突。</p> <p>二、避免圖私利之機會：</p> <p>公司應避免董事、監察人、經理人或員工為下列事項：</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透過使用公司財產、資訊或藉由職務之便而有圖私利之機會。 (2)透過使用公司財產、資訊或藉由職務之便以獲取私利。 (3)與公司競爭。當公司有獲利機會時，董事、監察人、經理人或員工有責任增加公司所能獲取之正當合法利益。 <p>三、保密責任：</p> <p>董事、監察人、經理人或員工對於公司本身或其進(銷)貨客戶之資訊，除經授權或法律規定公開外，應負有保密義務。應保密的資訊包括所有可能被競爭對手利用或洩漏之後對公司或客戶有損害之未公開資訊。</p> <p>四、公平交易：</p> <p>董事、監察人、經理人或員工應公平對待公司進(銷)貨客戶、競爭對手及員工，不得透過操縱、隱匿、濫用其基於職務所獲悉之資訊、對重要事項做不實陳述或其他不公平之交易方式而獲取不當利益。</p> <p>五、保護並適當使用公司資產：</p> <p>董事、監察人、經理人或員工均有責任保護公司資產，並確保其能有效合法地使用於公務上，若被偷竊、疏忽或浪費</p>	<p>(二)避免圖私利之機會：</p> <p>公司應避免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為下列事項：</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透過使用公司財產、資訊或藉由職務之便而有圖私利之機會。 (2)透過使用公司財產、資訊或藉由職務之便以獲取私利。 (3)與公司競爭。當公司有獲利機會時，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有責任增加公司所能獲取之正當合法利益。 <p>(三)保密責任：</p> <p>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對於公司本身或其進(銷)貨客戶之資訊，除經授權或法律規定公開外，應負有保密義務。應保密的資訊包括所有可能被競爭對手利用或洩漏之後對公司或客戶有損害之未公開資訊。</p> <p>(四)公平交易：</p> <p>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應公平對待公司進(銷)貨客戶、競爭對手及員工，不得透過操縱、隱匿、濫用其基於職務所獲悉之資訊、對重要事項做不實陳述或其他不公平之交易方式而獲取不當利益。</p> <p>(五)保護並適當使用公司資產：</p> <p>董事、監察人、經理人或員工均有責任保護公司資產，並確保其能有效合法地使用於公務上，若被偷竊、疏忽或浪費</p>	<p>法之施行，修正第二條（八）之文字，並為強化公司所訂道德行為準則之完整性及保障違反道德行為準則人員之權利，爰要求公司應制定相關申訴制度，提供違反道德行為準則者救濟之途徑。</p>
---	--	---

YYS 有益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YEOU YIH STEEL CO., LTD.

發行日期	094/03/22	道德行為準則	規章編號	A011
修改日期	104/03/17		頁 次	6

<p>務上，若被偷竊、疏忽或浪費均會直接影響到公司之獲利能力。</p> <p>六、遵循法令規章： 公司應加強證券交易法及其他法令規章之遵循。</p> <p>七、鼓勵呈報任何非法或違反道德行為準則之行為： 公司內部應加強宣導道德觀念，並鼓勵員工於懷疑或發現有違反法令規章或道德行為準則之行為時，向監察人、經理人、內部稽核主管或其他適當人員呈報。為了鼓勵員工呈報違法情事，公司應訂定具體檢舉制度，並讓員工知悉公司將盡全力保護呈報者的安全，使其免於遭受報復。 提報違反者屬經理人（含）以下者，逐級呈報至董事長簽核，經確認違反無誤後，依工作規則及相關規定懲戒處分，情節重大者則再提報董事會審議；提報違反者屬董事及監察人者一律提報至董事會審議。 董事會懲戒決議時需經董事三分之二出席（扣除違反人數計算），出席委員半數通過。任何人以善意提報上述不當之行為，不會遭受任何形式的報復、威脅或騷擾。如認為其因上述行為而遭受報復、威脅或騷擾時，得依提報違反之方式處理。</p> <p>八、懲戒措施：</p>	<p>均會直接影響到公司之獲利能力。</p> <p>(六)遵循法令規章： 公司應加強證券交易法及其他法令規章之遵循。</p> <p>(七)鼓勵呈報任何非法或違反道德行為準則之行為： 本公司內部應加強宣導道德觀念，員工於懷疑或發現有違反法令規章或道德行為準則之行為時，以簽呈方式提報處理。 提報違反者屬經理人（含）以下者，逐級呈報至董事長簽核，經確認違反無誤後，依工作規則及相關規定懲戒處分，情節重大者則再提報董事會審議；提報違反者屬董事及監察人者一律提報至董事會審議。 董事會懲戒決議時需經董事三分之二出席（扣除違反人數計算），出席委員半數通過。任何人以善意提報上述不當之行為，不會遭受任何形式的報復、威脅或騷擾。如認為其因上述行為而遭受報復、威脅或騷擾時，得依提報違反之方式處理。</p> <p>(八)懲戒措施： 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經檢舉有違反道德行為準則之情形，於審議階段時，違反者得以書面陳述答辯作為申訴之依據，審議人員須確認各項答辯之真實性，必要時得詢問律</p>
---	--

YYS 有益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YEOU YIH STEEL CO., LTD.

發行日期	094/03/22	道德行為準則	規章編號	A011
修改日期	104/03/17		頁 次	7

<p>董事、監察人、經理人或員工有違反道德行為準則之情形時，公司應依據其於道德行為準則訂定之懲戒措施處理之，且即時於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違反道德行為準則人員之違反日期、違反事由、違反準則及處理情形等資訊。公司並應制定相關申訴制度，提供違反道德行為準則者救濟之途徑。</p>	<p>師意見，經確認違反案件屬實者，依據違反情節重大性進行懲戒處分，並即時於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違反道德行為準則人員之職稱、姓名、違反日期、違反事由、違反準則及處理情形等資訊。</p>	
<p>第三條：(豁免適用之程序) 本公司豁免董事、監察人、經理人或員工遵循公司之道德行為準則，必須經由董事會決議通過，且即時於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董事會通過豁免之日期、獨立董事之反對或保留意見、豁免適用之期間、豁免適用之原因及豁免適用之準則等資訊，俾利股東評估董事會所為之決議是否適當，以抑制任意或可疑的豁免遵循準則之情形發生，並確保任何豁免遵循準則之情形均有適當的控管機制，以保護公司。</p>	<p>第三條：(豁免適用之程序) 本公司豁免董事、監察人、經理人遵循公司之道德行為準則，必須經由董事會決議通過，且即時於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允許豁免人員之職稱、姓名、董事會通過豁免之日期、豁免適用之期間、豁免適用之原因及豁免適用之準則等資訊，俾利股東評估董事會所為之決議是否適當，以抑制任意或可疑的豁免遵循準則之情形發生，並確保任何豁免遵循準則之情形均有適當的控管機制，以保護公司。</p>	配合個人資料保護法之施行、參酌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三，及考量至 2017 年止，全體上市櫃公司應完成獨立董事之設置，爰修正第三條之文字。
<p>第四條：(揭露方式) 本公司應於公司網站、年報、公開說明書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所訂定之道德行為準則，修正時亦同。</p>	<p>第四條：揭露方式 應於年報、公開說明書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所訂定之道德行為準則，修正時亦同。</p>	參酌 NYSE Listed Company Manual 303A.10 要求公司於公司網站揭露道德行為準則，及本公司「對有價證券上市公司及境外指數股票型基金上市之境外基金機構資訊申報作業辦法」第三條之三規定「上市公司

YY'S 有益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YEOU YIH STEEL CO., LTD.

發行日期	094/03/22	道德行為準則	規章編號	A011
修改日期	104/03/17		頁 次	8

		應設置公司網站」，爰修正本條文字。
第六條：(制修定日期) 一、本準則訂定於 094 年 03 月 22 日。 二、第一次修定於 104 年 03 月 17 日。		增列修訂日期。